

市长，我想对你说

热线：2272168

18953375307

18953375308

12天在同一测速点被扣36分

驾驶员质疑限速设置不合理；交警：限速有依据，违章须接受处罚

“

“我在这个测速点12天内扣了36分，其中还有一个12分，我的B2驾驶证就得降级了。”近日，博山区博山镇下瓦泉村的陆翔(化名)向本报反映，下瓦泉村附近的邢家村测速点去年年底启用，但他没有注意到限速警示牌，直到收到5张通知单才知道自己在此屡屡违章。

本报见习记者 刘光斌

驾驶员：

十几公里内 有三个限速标准

陆翔告诉记者，他的违章记录集中在2013年12月27日至2014年1月7日，都是在邢家村测速点超速扣的。

“这个测速点以前就有摄像头，但并不是用来测速的，原为公安系统的治安卡口，后来我听朋友说这地方改成测速点了，可那时我已经被扣了30多分。”陆翔说，邢家村测速点启用的具体时间他并不知道，他也没有注意限速警示牌，仍然按照习惯的驾车速度行驶。陆翔告诉记者，他认识的车主里也有很多在该测速点被扣分，能够叫上名字的至少20多人，其中扣分少的3分左右，多的甚至达到50分。

陆翔说，除邢家村这个测速点之外，附近还有其他测速点。距邢家村5公里左右的王家庄村也有一个三岔路口，限速为50公里，距邢家村约十几公里处的一个三岔路口，限速标志牌显示为60公里。同一条路上十几公里内却有三个限速标准。



位于博草路与水东路交叉口的邢家村测速点现已停用。

本报见习记者 刘光斌 摄

记者调查：设施不全，测速点已停用

20日12时左右，记者来到博山区博山镇邢家村，发现测速点已经停用。据了解，停用是因限速标示缺失，设施不全。

该测速点正好位于博草路(博沂路西线)与水东路三岔路口附近。博草路连接博山、沂源，水东路通向莱

芜，过往车辆较多。

“水东路上一直没有测速警示牌，从水东路驶入博山的车就很容易超速。”家住莱芜的高先生告诉记者，他在该测速点被扣了39分，其中有两个12分，这意味着他的C1驾驶证将被吊销，需要再考才能重新获得驾驶证。

记者采访了一位15路公交驾驶员，“这个测速点启用的那个月里，我大概扣了20多分。”该司机告诉记者，不少15路司机在邢家村测速点都有扣分记录。

据了解，沂源方向的瓦泉村因为拥有草莓、韭菜基地而货流量较大。

博山交警：路口地形复杂，限速40公里合规

博山交警大队交管科负责人李传武介绍说：“虽然附近不少测速点都限速50公里以上，但邢家村测速点的限速40公里是由该三岔路口的设计时速定的。”

李传武告诉记者，同为三岔路口，但它们的弯道、

坡度等路况不同测速点的限速标准并非随意而定，其依据是公路部门对该路段的设计时速，而邢家村地处一个下坡急转弯的三岔路口，地形较复杂，超过该路的设计时速则不能保证车辆的行驶安全。

记者联系到市公路局，经相关部门调取资料证明，博草路(博沂路西线)于1999年改建，根据当时公路工程建设标准，结合当地实际地形地貌，按山岭重丘区二级公路标准设计，设计时速为40公里每小时。

部门说法

测速点设置

未违反相关规定

市交通警察支队博山大队交通管理科负责人李传武告诉记者，邢家村测速点于2013年12月17日正式启用，当时国家尚未对限速警示牌的位置作具体规定。

李传武说，2013年底，公安部交管局下发了一份指导意见，意见里提出，固定测速取证设备应当设置在限速标志起始点后500米至解除限速标志或下一限速标志之间，在来车方向距离测速点200米以外应当设置“前方测速”或者“进入测速路段”等交通标志。博山交警大队便于2014年1月17日移动了限速警示牌，但第二天该标示牌即被盗窃。考虑到设施不全，来往车辆无法主动减速，博山交警大队便于1月18日将该测速点测速装置关闭。

记者咨询市交通警察支队得知，我省尚未根据指导意见颁布限速警示牌位置设置的具体规定。而博山交警大队交管科负责人李传武也告诉记者，邢家村测速点设置并不违反相关规定，其监测到的违章行为将继续按照交通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本报见习记者 刘光斌

4月1日前新装 限速警示牌

“我们正在全区内进行整改，限速警示牌会在4月1日前重新树立起来，安置在距离测速装置500米之外的地方，而邢家村测速点也将继续按照限速40公里的标准进行监测。”至于莱芜方向的水东路限速警示牌问题，李传武也表示，博山交警将与莱芜交通部门协商，由莱芜交通部门树立。

本报见习记者 刘光斌

齐鲁晚报

山东第一都市报

高品质的市民报，发行量160多万份，2009“中国十大晚报”排行第三。
《齐鲁晚报》是山东地区解读力最强，发行量最大，影响力最深远的都市类媒体。
其传阅率和平均阅读率居全省平面媒体之首。
《齐鲁晚报》已成为公信力最强，读者结构最优，广告收入最高的山东第一都市报。

《齐鲁晚报·今日淄博》全心全意为淄博人民服务